

## 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林草种质普查服务采购项目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YNTDCG2023-40-270)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临沧市, 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林草种质普查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5万元，招标人为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预算金额：¥350000.00元（大写：叁拾伍万元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林草种质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林草种质普查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磋商申请人在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前登录“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并将查询结果交由竞争性磋商小组。）

1.2.2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

2022年任意一年的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注：①供应商若为事业单位的，则不需提供利润表（或损益表）；新成立企业不满一年的，只需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

②供应商若为个体工商户的可以不提供。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磋商申请人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函；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1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缴税所属时间在2022年05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新成立不满3个月的新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所具有的纳税证明材料）；

1.4.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费所属时间在2022年05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新成立不满3个月的新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所具有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若为个体工商户的可以不提供。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磋商申请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磋商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关于中小微企业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的规定，针对中小微企业承接服务的，对其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规定的划分标准，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国家统

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规定的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2关于监狱企业产品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2.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专业资质；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均视为无效；（响应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3.5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6月30日 08时30分到2023年07月07日 18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12日 15时00分

递交方式：云南同德招标有限公司1号开标厅（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同创SOHO总部经济区2-B幢写字楼16楼）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12日 15时00分

开标地点：云南同德招标有限公司1号开标厅（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同创SOHO总部经济区2-B幢写字楼16楼）

#### 七、其他

磋商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报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申请人，请于2023年06月30日至2023年07月07日，每天上午0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

定节假日除外

）到云南同德招标有限公司（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同创SOHO总部经济区2-B幢写字楼16楼1611室）持以下资料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

- （1）三证合一的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4）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 （5）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专业资质（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

（以上证件提供原件及复印件一份须加盖公章，资料不齐的将被拒绝报名和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600.00元，售后不退。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

地 址：临沧市临翔区世纪路585号

联 系 人：鲁老师

电 话：1878832238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同德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同创SOHO总部经济区2-B幢写字楼16楼1611室

联 系 人：周美玲

电 话：15012042401

电子邮件：239509349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 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林草种质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 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林草种质普查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磋商申请人应在云南同德招标有限公司(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同创SOHO总部经济区2-B幢写字楼16楼)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3年07月12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YNTDCG2023-40-270
- 2、项目名称: 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林草种质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 5、预算金额: ¥350000.00元(大写: 叁拾伍万元整)
- 6、最高限价: ¥350000.00元(大写: 叁拾伍万元整)
- 7、采购内容:

根据国家、省、市《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工作实施方案》要求,为高质量完成临沧市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任务,全面摸清林草种质资源家底,为保护和利用种质资源和林草种业发展提供依据。拟聘请有资质的技术支撑单位参与完成临沧市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工作。具体参与完成事项如下:

- (1) 作为专家组成员指导各县(区)编制县级方案,并参与市级评审。
- (2) 参与市级验收,把关县级普查工作质量,确保通过省级验收。

(3) 完成市级成果汇总。(包括:林草种质资源普查报告;林草种质资源调查汇总表;林草种质资源名录和目录;林草种质资源影像资料库;林草种质资源分布图;技术资料汇编)

(4) 出版《临沧市林草种质资源》的编辑及出版工作。

(5) 在普查工作中给与技术支持(包括普查系统使用、物种分类、标本采集,解决县区技术上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等)和技术培训。

8、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06月30日以前完成。

9.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磋商申请人在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前登录“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并将查询结果交由竞争性磋商小组。)

1.2.2 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2022年任意一年的财务报表【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注：①供应商若为事业单位的，则不需提供利润表（或损益表）；新成立企业不满一年的，只需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

②供应商若为个体工商户的可以不提供。

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磋商申请人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函；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1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缴税所属时间在2022年05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新成立不满3个月的新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所具有的纳税证明材料）；

1.4.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费所属时间在2022年05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复印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新成立不满3个月的新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所具有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若为个体工商户的可以不提供。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磋商申请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磋商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关于中小微企业的规定：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



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的规定，针对中小微企业承接服务的，对其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规定的划分标准，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规定的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2关于监狱企业产品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2.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专业资质；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均视为无效；(响应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声明函)

3.5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报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申请人，请于2023年06月30日至2023年07月07日，每天上午0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到云南同德招标有限公司(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同创SOHO总部经济区2-B幢写字楼16楼1611室)持以下资料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

(1)三证合一的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4)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 (5)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专业资质(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以上证件提供原件及复印件一份须加盖公章,资料不齐的将被拒绝报名和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600.00元,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为 2023 年 07 月 12**

日下午15:00时,地点为云南同德招标有限公司1号开标厅(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同创SOHO总部经济区2-B幢写字楼16楼)。

(二)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谈判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同时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其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临沧市林业和草原局

地 址:临沧市临翔区世纪路585号

联系方式:1878832238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云南同德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临沧市临翔区忙畔街道忙畔社区同创SOHO总部经济区2-B幢写字楼16楼1611室

**联系方式:**1501204240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鲁老师、周美玲

**电 话:**18788322382、15012042401